

第七篇 政治 军事

第一章 政 党

第一节 国民党

民国 21 年 (1932) 7 月 17 日，中国国民党炉霍县党部成立，廖大勋任书记长。

民国 28 年 (1939) 秋冬，国民党炉霍县党部下设干事、录事、监委等职。

民国 32 年 (1943)，西康省政府向炉霍县政府下达训令，非国民党员县长均由县党部介绍入党，并继续在县城公职人员及乡村保、甲长、土司、头人、士绅委员中发展国民党员。

民国 36 年 (1947)，县党部增设执行委员会和监察委员会，各设委员 2 人，辖区党部 4 个，区分部 12 个，至民国 36 年 (1947) 12 月，全县国民党员发展到 429 人。

民国 38 年 (1949) 12 月 9 日，西康省主席刘文辉在彭县通电起义，同月 20 日炉霍县党部接文后，县长曾慎枢奉命宣告接受起义，并表示愿意按西康省政府通知，官员照常上班，保护好财产与文书档案，听候共产党派员来接收。1950 年 4 月 19 日中国人民解放军十八军先遣部队进入炉霍时，县长曾慎枢亲自出面表示欢迎，拥护炉霍和平解放。国民党县党部随即解体，全县实行军事管制。

中国国民党炉霍县党部负责人名单

姓 名	职 务	任 职 时 间	备 注
陈沛云	书记长	1939~1945	
廖大勋	书记长	1945~1946	
贾茂森	书记长	1946~1948	1947 年选任国大代表
刘绍伯	书记长	1948~1950	

第二节 中国共产党

一、中共炉霍县（工作）委员会

1936年3月上旬红军到达炉霍以后，为了在炉霍民众中正确贯彻共产党的各项政策，红军内部建立了中国共产党炉霍县委员会。李维海任书记，毛廷芳任副书记。6月份红军陆续开始北上抗日，县委书记李维海随红军先遣部队离炉，毛廷芳在炉霍牺牲。由于其组织系红军内部组建，再加上张国焘的“左”倾错误，在地方上未开展党员发展工作，因而，红军离炉长征时，炉霍县委也随之离开炉霍。

1950年4月19日炉霍县和平解放，12月成立中国共产党炉霍县工作委员会，简称县工委。康定地委委任苏克为中共炉霍县工委书记兼军事代表。

1951~1963年，县工委本着“公正合理、互谅互让、和好相处、团结为重、了结过去、重新开始”的原则，彻底解决了境内历史遗留下来的冤家纠纷37起，境外纠纷8起，做到了群众、僧俗上层、领导和干部三满意。其间，全县出动大批驮畜和人力，为部队提供粮食16.5万公斤和其他大量物资。部队支前司令部授予炉霍县支前运输大队长何发均“支前模范”的光荣称号，赠给奖旗一面。

到1955年，全县共安排了25名民族、宗教上层人士到区、县、州人民政府机关任职。同时安置流浪户112户，无偿发放农具1万余件，救济款2.16万元，救济寒衣6750件，农业贷款24.1万元，开垦荒地5134亩，恢复熟地1.4万亩。全县粮食总产量从1951年的425万公斤上升到496.5万公斤；大牲畜总头数由1951年的3.2万头（匹）上升到9万头（匹）。

根据《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农业地区民主改革实施办法》，炉霍县工委从1956年1月开始了全县的民主改革运动。民改分四个阶段进行，第一、二阶段主要在农区进行“三项改革”（即解放娃子并帮助娃子安家，废除封建主、地主高利贷和调整寺庙债务，废除封建主、地主经济特权）和土地改革，推翻封建阶级的统治，消灭封建农奴社会制